

樹德科技大學

106學年度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

【正取生報到注意事項】

※事關個人權益，請詳加注意報到日期、時間及程序

一、報到程序

- (一)正取生通訊報到：請於即日起至106年5月1日(星期一)中午12時前，以傳真方式將「正取生報到確認單」傳真至本校進行報到(傳真後請再以電話確認)。然後，再將下表所列資料正本以限時掛號方式郵寄至【82445】高雄市燕巢區橫山路59號樹德科技大學教務處教務組收(並在旁註明申請入學通訊報到)。逾時、逾期未完成報到者得以自願放棄錄取資格論，本校逕行以備取生遞補，不得異議。

報到應郵寄繳交資料	
新生基本資料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請自行上網填寫：本校首頁 (http://www.stu.edu.tw) →學生→新生基本資料表填寫新生基本相關資料後再列印出下列文件，並完成黏貼與簽名：<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新生基本資料表(須黏貼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影本)。樹德科技大學蒐集、處理及利用學生個人資料告知暨同意書(須簽名)。相關填表流程，請參閱附件。
學歷(力)證件正本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畢業生：畢業證書正本。應屆畢業生：應屆畢業生尚未領取畢業證書者，請繳交「補交學歷證件切結書」(請於前列網頁下載)，並於106年6月30日前繳交畢業證書正本。

- (二)無意願就讀本校之正取生，請於106年5月1日(星期一)12:00前，填妥「106學年度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招生「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簡章第373頁，附錄六。可至<https://caac.jctv.ntut.edu.tw>/下載專區取得)，經考生及家長簽章後傳真至本校，並以電話確認收到傳真。
- (三)已完成本校報到之正取生，如於106年5月9日(星期二)大學甄選入學個人申請統一發給結果為獲分發錄取，但仍要就讀本校時，請務必於106年5月12日(星期五)12:00前，先傳真經考生及家長簽章之「106學年度大學甄選入學個人申請招生錄取生放棄入學資格聲明書」(未分發錄取者免繳)至本校，並以電話確認收到傳真後，再將該聲明書於106年5月12日(星期五)前以限時掛號郵寄(郵戳為憑)分發錄取大學，向分發錄取大學辦理聲明放棄大學甄選個人申請之入學資格。

- (四)正取生須依前(一)及(三)規定方式及期限完成各項程序，如有一項未完成者，得視為自願放棄錄取資格，其缺額本校將逕行辦理備取生遞補，正取生不得異議。
- (五)本校將確實查核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與大學甄選入學個人申請之錄取資格，如發現重複報到未依規定辦理聲明放棄錄取資格者，本校得依簡章規定取消錄取資格，其缺額本校將逕行辦理備取生遞補。
- (六)註冊：本校將於8月中旬前另以書面通知註冊事宜，請於收到註冊資料後依規定時間辦理。

二、正取生於本校完成報到後，自106年5月10日(星期三)13:00起，除因須辦理106學年度科技校院四技申請入學其他校系(組)、學程備取遞補報到者，得於本校規定之第二階段備取遞補截止日前，向本校聲明放棄錄取資格，否則不得聲明放棄已報到校系(組)、學程之錄取資格，且不得參加106學年度其他入學招生管道之報名。
辦理聲明放棄錄取資格後，亦不得再要求恢復已聲明放棄校系(組)、學程錄取報到資格。

三、正取生報到作業諮詢可逕電洽本校教務處教務組葉小姐 07-6158000 分機 2015 或黃組長 分機 2005。

24 小時傳真電話：07-6158020

並請於學校上班時間(週一至週五 上午 08:00~12:00、下午 13:00~17:00)撥打電話確認，確認電話：07-6158000 分機 2015 或 2004~2006。

樹德科技大學招生委員會 啟